

## 项目申报基本信息表

项目名称*：	社区为民服务	项目编码*：	605011ZXL2020LIBD0002
项目类别*：	当年项目	资金用途*：	业务类
开始日期*：	2020-01-01	结束日期*：	2020-12-31
项目负责人*：	王泽川	联系人*：	汪桦
联系电话*：	58595886	是否包含政府采购：	否
项目总金额*：	1350000	本年度预算金额*：	1350000
预算类型*：	经常性项目预算		
项目内容：	本项目依据《鼓楼区社区为民服务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》、《关于对鼓楼区“三重一大”事项监督的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要求设立，计划2019年开展环境类活动40个、活动类活动23个、管理类活动33个、公益类活动19个或微项目来解决解决了民生问题、提升老旧小区环境提升、居民的精神文化生活需求、困难群体帮扶等问题		
项目规模：	本项目覆盖幕府山街道所辖区域，面积7.14平方公里，44个住宅小区，8个社区。受益人数近8万人		
项目范围：	幕府山街道社区为民服务项目，包括四类活动：1、活动类项目：包括开展各类志愿服务、文体活动、宣传教育活动，举办社区特色文化和传统节日活动等。2、环境类项目：包括辖区内公共休闲场所维护、道路小面积破损维修、自行车棚维护、绿化带小范围补栽补种、楼道美化亮化等。3、管理类项目包括引导无物业管理小区居民开展自助物业服务，建立民情信箱、议事恳谈、民主评议等自治平台，引进或发展民事调解维权队伍等。4、公益类项目：包括对社区开展的公益服务项目给予适当资助等。”		
项目历史绩效：	2019年，街道共实施“为民办实事”项目158项，其中街道统筹项目8项，社区项目150项。环境类43项，活动类42项，管理类43项，公益类30项。目前已经完成142项，16个项目因流标等原因无法实施，共使用资金211.73万元，受益人数839746人。		
项目组织架构分工：	幕府山街道成立为民服务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工作领导小组，街道书记、主任担任领导小组组长，街道领导班子其他成员担任副组长，街道科室长、社区书记、主任为成员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主任由工委副书记担任，副主任由纪工委书记、民政副主任和城管副主任担任，办公室成员由办公室主任、党群科长、社会事务科长、城管科长、纪工委副书记、街道会计组成，办公室设在社会事务科，负责为民服务专项资金的日常管理使用”		
项目总目标：	满足居民共同需要的生活服务，解决群众最关心、最迫切、最直接的民生问题		
政策依据：	1、《关于印发〈社区（村）为民服务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宁组通〔2015〕10号、宁财社〔2015〕55号）2、《关于印发〈鼓楼区社区为民服务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鼓委组〔2015〕23号、鼓财发〔2015〕17号）3、《关于进一步做好社区为民服务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鼓委组发〔2016〕140号）”1、《关于印发〈社区（村）为民服务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宁组通〔2015〕10号、宁财社〔2015〕55号）2、《关于印发〈鼓楼区社区为民服务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〉的通知》（鼓委组〔2015〕23号、鼓财发〔2015〕17号）3、《关于进一步做好社区为民服务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的通知》（鼓委组发〔2016〕140号）”		
法律依据：	”本项目适用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等相关法律。”		
项目立项必要性：	本项目是为了解决社区层面的居民共同需要的生活服务问题，解决群众最关心、最迫切、最直接的民生问题，包括以下4类：环境类、活动类、管理类、公益类。		
人力条件：	从事本项目的单位有党群科、社会事务科、招标办、财务室、城管科及辖区8个社区等，参与的人员有50名。		
财力条件：	本级财政2020年预算安排资金		
物力条件：	本项目2020年预算金额135万元，严格按照《鼓楼区社区为民服务专项资金使用管理实施细则（试行）》（鼓委组〔2015〕23号、鼓财发〔2015〕17号）文件规定执行。社区居委会上报资金支出申请到民政科，民政科审核后交付党群科审核，党群科审核后交工委审批，工委审批通过后由对口领导签字后报销。		
其他：			
需要说明的其他问题：			